

**經濟部水利署**  
**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 106 年度第 1 次查核表**

受核單位	三義鄉公所		會核單位	中區水資源局	編號	1
補助年度	105	計畫件數	工程： 2	非工程： 13	查核日期	106 年 3 月 7 日
查核項目		依據	查核意見及建議		備註	
受補助計畫是否納入年度預算？納入預算資料，是否與核定補助經費相符？		(A) 第 7 點	受補助計畫已納入預算，且未逾核定補助經費額度。			
是否依核定補助計畫內容及經費執行？若有變更，是否依規定辦理？		(A) 第 11 點	依核定補助計畫內容及經費執行，有辦理變更，業依規定報中區水資源局同意後辦理。			
共通性資材之採購，有無為規避採購法，而予分批辦理採購公告？		(B) 第 14 條	無共通性資材之採購。			
屬工程者，完工後有無依規定辦理決算？並於決算後 1 個月內將決算資料送水資源(河川)局？		(A) 第 13 點	屬工程者 2 件均已完工辦理決算，並將資料送水資源局。			
非屬工程者，有無將執行成果報告書送水資源(河川)局備查？		(A) 第 13 點	非屬工程者 13 件，執行成果報告已送中區水資源局，惟未經函復備查，嗣後請依規定辦理。			
計畫完成後，有無繳回結餘款？		(A) 第 7 點	無結餘款。			
有無於年底前完成各項計畫之執行？無法完成者，有無函送水資源(河川)局同意後始繼續辦理？		(A) 第 10 點	各項計畫均於年底前完成。			
其他			決算書編製未填列日期，嗣後請依實填列，俾供審酌是否符合作業期程之規定。			

註 1：查核依據—(A)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經費編列及執行管考要點、(B)採購法

註 2：查核方法—文件資料查閱。